



新住民·新能量
NEW IMMIGRANTS, NEW STRENGTH

招募新住民擔任投票所

工作人員

招募時間: 110 年 3-6 月

資格條件: 具備中文說、讀流暢之新住民

報名方式: 期間內向本縣所轄鄉鎮市公所洽詢

注意事項

1. 因歸化取得中華民國國籍之外國人或無國籍人，或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之香港或澳門居民，設有戶籍，且年滿 18 歲

2. 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之大陸地區人民，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滿 10 年，且年滿 18 歲者。

3. 錄取者，應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60 條規定，參加舉辦之投票所工作人員講習

►鄉鎮市公所聯絡資訊

鄉鎮市公所(民政課)	聯絡電話	鄉鎮市公所(民政課)	聯絡電話
太保市公所	05-3711106	義竹鄉公所	05-3411314
朴子市公所	05-3795102	鹿草鄉公所	05-3752711
布袋鎮公所	05-3475979	水上鄉公所	05-2682406
大林鎮公所	05-2653295	中埔鄉公所	05-2533321
民雄鄉公所	05-2262101	竹崎鄉公所	05-2611010
溪口鄉公所	05-2695950	梅山鄉公所	05-2622121
新港鄉公所	05-3742104	番路鄉公所	05-2591951
六腳鄉公所	05-3801121	大埔鄉公所	05-2521310
東石鄉公所	05-3732201	阿里山鄉公所	05-2562547